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莊敬北路431號

電話：(03)5509980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46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46~47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7		二八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二九
(十二) 其 他	47~48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52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53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49、54~55		三一
4. 主要股東資訊	49、56		三一
5. 關係企業相關資訊	49~50、52		三一
6.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之情形	50		三一
(十四) 部門資訊	50~51		三二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李 職 民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4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雍智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雍智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雍智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雍智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雍智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雍智集團自上櫃以來，為維持股東及外部投資人對營業收入成長之期待，預期管理階層存在達成預計營業收入目標之壓力。營業收入係判斷獲利能力及經營績效的重要指標之一，且收入認列具有先天上較高之風險。雍智集團民國 112 年度所有銷貨對象中，個別營收成長率高於整體營收成長率且全年交易金額屬重大者，其銷貨收入之真實性將對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故本會計師評估其收入認列之風險在於上述銷貨對象之銷貨收入是否真實發生，並列為關鍵查核事項。相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

本會計師針對上述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上述銷貨收入之內部控制程序，並評估其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抽核上述銷貨對象之銷貨收入明細表，核對至原始訂單，並檢視銷貨客戶驗收文件及貨款收回情形，以確認銷貨交易發生之真實性。

#### **其他事項**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雍智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雍智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雍智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雍智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雍智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雍智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雍智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重 成



陳重成

會計師 陳 蕃 旬



陳蕃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40024195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3 日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307,168	51	\$ 1,181,605	4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22,820	5	-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八及十九）	279,895	11	214,902	9		
130X	存貨（附註四及九）	378,017	14	540,455	22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四）	10,035	-	9,74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097,935</u>	<u>81</u>	<u>1,946,708</u>	<u>79</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一及二八）	439,793	17	459,015	19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8,851	-	7,059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5,306	-	9,04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18,927	1	17,387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9,928	1	17,554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82,805</u>	<u>19</u>	<u>510,061</u>	<u>2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580,740</u>	<u>100</u>	<u>\$ 2,456,76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十九）	\$ 82,620	3	\$ 120,660	5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140	-	-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	77,609	3	80,252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及二四）	141,962	6	145,194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42,726	2	36,416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6,100	-	4,31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1,138	-	1,06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52,295</u>	<u>14</u>	<u>387,902</u>	<u>16</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3,078	-	4,81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二）	2,674	-	2,84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752</u>	<u>-</u>	<u>7,658</u>	<u>-</u>		
2XXX	負債總計	<u>358,047</u>	<u>14</u>	<u>395,560</u>	<u>16</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八）						
	股 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272,177	11	272,257	11		
3200	資本公積	323,750	12	325,166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6,621	9	195,976	8		
3350	未分配盈餘	1,399,113	54	1,289,748	5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635,734</u>	<u>63</u>	<u>1,485,724</u>	<u>61</u>		
3400	其他權益	( 8,968 )	-	( 21,938 )	( 1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2,222,693</u>	<u>86</u>	<u>2,061,209</u>	<u>84</u>		
3XXX	權益總計	<u>2,222,693</u>	<u>86</u>	<u>2,061,209</u>	<u>84</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580,740</u>	<u>100</u>	<u>\$ 2,456,76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職民



經理人：劉安炫



會計主管：林詩堯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十九）	\$ 1,410,225	100	\$ 1,529,23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三及二十）	( 704,626)	( 50)	( 781,294)	( 51)
5900	營業毛利	<u>705,599</u>	<u>50</u>	<u>747,940</u>	<u>49</u>
	營業費用（附註十三、二十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 54,046)	( 4)	( 46,776)	( 3)
6200	管理費用	( 58,659)	( 4)	( 55,219)	(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66,118)	( 12)	( 196,300)	( 1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八）	( 3,679)	-	( 2,80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282,502)	( 20)	( 301,103)	( 20)
6900	營業淨利	<u>423,097</u>	<u>30</u>	<u>446,837</u>	<u>2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及二十）				
7100	利息收入	22,151	1	3,545	1
7010	其他收入	580	-	41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 2,661)	-	62,361	4
7050	財務成本	( 457)	-	( 19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9,613</u>	<u>1</u>	<u>66,121</u>	<u>5</u>
7900	稅前淨利	442,710	31	512,958	3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 88,508)	( 6)	( 106,507)	( 7)
8200	本年度淨利	<u>354,202</u>	<u>25</u>	<u>406,451</u>	<u>27</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附註十八)	(\$ 217)	-	\$ -	-
8360		(217)	-	-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 額)合計	(217)	-	-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53,985</u>	<u>25</u>	<u>\$ 406,451</u>	<u>27</u>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u>\$ 13.07</u>		<u>\$ 15.01</u>	
9810	稀 釋	<u>\$ 12.95</u>		<u>\$ 14.8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職民



經理人：劉安炫



會計主管：林詩堯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普 通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金	保 留 盈 餘	盈 餘 未 分 配	其 他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其 他 權 益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0,757	\$ 298,616	\$ 154,006	\$ 1,136,457	\$ -	\$ -	\$ 1,859,836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八)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41,970	( 41,970)	-	-	-	
B5	現金股利	-	-	-	( 211,190)	-	-	( 211,19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附註十八及二三)	1,500	26,550	-	-	-	( 21,938)	6,112	
D1	111 年度淨利	-	-	-	406,451	-	-	406,451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406,451	-	-	406,451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272,257	325,166	195,976	1,289,748	-	( 21,938)	2,061,209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附註十八)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40,645	( 40,645)	-	-	-	
B5	現金股利	-	-	-	( 204,192)	-	-	( 204,192)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附註十八及二三)	( 80)	( 1,416)	-	-	-	13,187	11,691	
D1	112 年度淨利	-	-	-	354,202	-	-	354,202	
D3	112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十八)	-	-	-	-	( 217)	-	( 217)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354,202	( 217)	-	353,985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272,177	\$ 323,750	\$ 236,621	\$ 1,399,113	(\$ 217)	(\$ 8,751)	\$ 2,222,69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職民



經理人：劉安炫



會計主管：林詩堯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442,710	\$ 512,95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6,381	50,943
A20200	攤銷費用	11,314	18,54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679	2,808
A20900	財務成本	457	195
A21200	利息收入	( 22,151)	( 3,545)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691	6,11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5,45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	( 1,137)	( 59,915)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32)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322
A31150	應收帳款	( 69,718)	( 30,916)
A31200	存 貨	162,438	25,449
A31230	預付款項	( 289)	( 2,000)
A32125	合約負債	( 38,040)	20,614
A32130	應付票據	140	-
A32150	應付帳款	( 1,720)	( 29,66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69)	4,19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76	26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555,730	531,83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2,151	3,54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457)	( 19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85,475)	( 124,58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91,949</u>	<u>410,59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6,280)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1,94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8,275)	( 34,009)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528)	( 753)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157	41

( 接次頁 )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 8,818)	(\$ 10,551)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5,683)	( 12,72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148,427)	( 36,05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8,282)	( 5,71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204,192)	( 211,190)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 212,474)	( 216,90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5,485)	56,37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25,563	214,00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81,605	967,59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07,168	\$ 1,181,60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職民



經理人：劉安炫



會計主管：林詩堯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95 年 9 月 4 日依公司法設立，所營業務主要為製造及銷售半導體晶圓測試之各種測試載板，包含前段測試載板(晶圓探針卡測試載板)、後段測試載板(IC 測試載板及 IC 老化測試載板)及其他相關測試載板等項目。

本公司股票自 108 年 4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本公司持股 100% 之子公司銳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銳萊公司」)依企業併購法規定進行簡易合併，合併基準日為 109 年 3 月 30 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銳萊公司為消滅公司，該公司主要業務為電子材料批發，合併後其法律上相關權利義務皆由本公司概括承受。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歷史成本通常係依取得資產所支付對價之公允價值決定。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附表二及三。

#####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半成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八) 其他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

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款項及存出保證金）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一)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半導體晶圓測試載板及相關零組件之銷售。由於半導體晶圓測試載板及相關零組件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並經驗收合格後，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 (十二)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

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 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 (十三)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 給與員工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保留盈餘及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合併公司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估計與基本假設，經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評估後，並無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情形。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 880,118	\$ 713,795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 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u>427,050</u>	<u>467,810</u>
	<u>\$ 1,307,168</u>	<u>\$ 1,181,605</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01%~5.000%	0.001%~4.500%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 期存款	<u>\$ 122,820</u>	<u>\$ -</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 存款	4.350%	-

八、應收帳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86,976	\$ 218,304
減：備抵損失	( <u>7,081</u> )	( <u>3,402</u> )
	<u>\$ 279,895</u>	<u>\$ 214,902</u>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30天~月結120天。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

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超過 180天	合計
		1~30天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150天	151~180天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7%	0.38%	1.18%	2.14%	3.80%	8.25%	21.83%	100%			
總帳面金額	\$212,578	\$22,281	\$2,326	\$17,712	\$20,557	\$2,728	\$4,306	\$4,488		\$286,97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155)	(85)	(27)	(379)	(782)	(225)	(940)	(4,488)	(7,081)		
攤銷後成本	<u>\$212,423</u>	<u>\$22,196</u>	<u>\$2,299</u>	<u>\$17,333</u>	<u>\$19,775</u>	<u>\$2,503</u>	<u>\$3,366</u>	<u>\$-</u>	<u>\$-</u>	<u>\$279,895</u>	

####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超過 180天	合計
		1~30天	31~60天	61~90天	91~120天	121~150天	151~180天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2%	0.11%	0.50%	1.35%	2.55%	6.82%	26.91%	100%			
總帳面金額	\$164,755	\$27,037	\$14,573	\$-	\$8,894	\$-	\$-	\$3,045		\$218,30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27)	(30)	(73)	-	(227)	-	-	(3,045)	(3,402)		
攤銷後成本	<u>\$164,728</u>	<u>\$27,007</u>	<u>\$14,500</u>	<u>\$-</u>	<u>\$8,667</u>	<u>\$-</u>	<u>\$-</u>	<u>\$-</u>	<u>\$-</u>	<u>\$214,902</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3,402	\$ 594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u>3,679</u>	<u>2,808</u>
年底餘額	<u>\$ 7,081</u>	<u>\$ 3,402</u>

## 九、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含暫出倉存貨)	\$ 297,778	\$ 406,932
在 製 品	-	19,385
半 成 品	9,941	9,077
原 料	70,298	105,061
	<u>\$ 378,017</u>	<u>\$ 540,455</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704,626	\$ 765,83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5,458
	<u>\$ 704,626</u>	<u>\$ 781,294</u>

## 十、子 公 司

###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KEYSTONE MICROTECH International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	註 1
KEYSTONE MICROTECH International Ltd	上海芯埕科技有限 公司	半導體測試零組件銷售及提 供技術諮詢和技術服務	100%	-	註 2

註 1：本公司於 112 年 3 月 23 日注資 KEYSTONE MICROTECH International Ltd 美元 600 仟元。

註 2：KEYSTONE MICROTECH International Ltd 於 112 年 3 月 24 日注資上海芯埕科技有限公司美元 590 仟元。

## 十一、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 自 用

成 本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112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17,232	\$ 168,635	\$ 212,897	\$ 31,969	\$ 500	\$ 1,898	\$ 633,131
增 添	-	6,123	8,082	2,151	-	-	16,356
處 分	-	( 95)	-	( 468)	-	-	( 563)
重分類 (註)	-	1,867	10,813	-	-	-	12,680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217,232</u>	<u>\$ 176,530</u>	<u>\$ 231,792</u>	<u>\$ 33,652</u>	<u>\$ 500</u>	<u>\$ 1,898</u>	<u>\$ 661,604</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u>累計折舊</u>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30,918	\$ 116,609	\$ 24,538	\$ 500	\$ 1,551	\$ 174,116
折舊費用	-	7,936	35,382	4,682	-	258	48,258
處 分	-	(95)	-	(468)	-	-	(563)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8,759</u>	<u>\$ 151,991</u>	<u>\$ 28,752</u>	<u>\$ 500</u>	<u>\$ 1,809</u>	<u>\$ 221,811</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217,232</u>	<u>\$ 137,771</u>	<u>\$ 79,801</u>	<u>\$ 4,900</u>	<u>\$ -</u>	<u>\$ 89</u>	<u>\$ 439,793</u>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217,232	\$ 166,164	\$ 178,504	\$ 25,795	\$ 500	\$ 1,898	\$ 590,093
增 添	-	2,471	22,464	6,624	-	-	31,559
處 分	-	-	-	(450)	-	-	(450)
重分類(註)	-	-	11,929	-	-	-	11,929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17,232</u>	<u>\$ 168,635</u>	<u>\$ 212,897</u>	<u>\$ 31,969</u>	<u>\$ 500</u>	<u>\$ 1,898</u>	<u>\$ 633,131</u>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23,466	\$ 84,764	\$ 19,370	\$ 500	\$ 1,246	\$ 129,346
折舊費用	-	7,452	31,845	5,618	-	305	45,220
處 分	-	-	-	(450)	-	-	(45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30,918</u>	<u>\$ 116,609</u>	<u>\$ 24,538</u>	<u>\$ 500</u>	<u>\$ 1,551</u>	<u>\$ 174,116</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217,232</u>	<u>\$ 137,717</u>	<u>\$ 96,288</u>	<u>\$ 7,431</u>	<u>\$ -</u>	<u>\$ 347</u>	<u>\$ 459,015</u>

註：係由預付設備款轉入。

合併公司於112及111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50年
附屬設備	10至20年
機器設備	1至9年
辦公設備	1至5年
運輸設備	5年
其他設備	3年

## 十二、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4,693	\$ 3,968
運輸設備	4,158	3,091
	<u>\$ 8,851</u>	<u>\$ 7,059</u>

	112年度	111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1,103</u>	<u>\$ 5,89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4,301	\$ 2,415
運輸設備	<u>3,822</u>	<u>3,308</u>
	<u>\$ 8,123</u>	<u>\$ 5,723</u>

合併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6,100</u>	<u>\$ 4,318</u>
非流動	<u>\$ 2,674</u>	<u>\$ 2,843</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建築物	2.366%~4.300%	2.366%~2.741%
運輸設備	2.366%~2.992%	2.366%~2.616%

##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建築物作為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2 年。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分轉租或轉讓。

合併公司承租運輸設備作為業務使用，租賃期間為 3 年。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運輸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合併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分轉租或轉讓。

##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28</u>	<u>\$ 186</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492</u>	<u>\$ 295</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9,359)</u>	<u>(\$ 6,391)</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房屋及建築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承諾金額分別為110仟元及107仟元。

十三、其他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97,810
單獨取得	7,574
處 分	( 59,438)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5,946</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2年1月1日餘額	\$ 88,764
攤銷費用	11,314
處 分	( 59,438)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40,640</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5,306</u>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86,939
單獨取得	11,795
處 分	( 92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97,810</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1年1月1日餘額	\$ 71,141
攤銷費用	18,547
處 分	( 924)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88,764</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9,046</u>

電腦軟體之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1至6年之耐用年數計提。

依功能別彙總攤銷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營業成本	\$ 593	\$ 704
管理費用	1,973	2,344
研究發展費用	<u>8,748</u>	<u>15,499</u>
	<u>\$ 11,314</u>	<u>\$ 18,547</u>

十四、其他資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動</u>		
預付款項	<u>\$ 10,035</u>	<u>\$ 9,746</u>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	\$ 5,725	\$ 12,722
存出保證金	<u>4,203</u>	<u>4,832</u>
	<u>\$ 9,928</u>	<u>\$ 17,554</u>

十五、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應付票據		
因營業而發生	<u>\$ 140</u>	<u>\$ -</u>
應付帳款		
因營業而發生	<u>\$ 77,609</u>	<u>\$ 80,252</u>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六、其他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24,194	\$ 128,276
應付設備款	79	1,998
應付運費	1,484	3,209
應付營業稅	4,659	-
應付電腦軟體	-	1,244
應付退休金	3,037	2,915
應付保險費	4,369	4,168
其他	<u>4,140</u>	<u>3,384</u>
	<u>\$ 141,962</u>	<u>\$ 145,194</u>
其他負債		
代收款	<u>\$ 1,138</u>	<u>\$ 1,062</u>

##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十八、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6,000</u>	<u>36,000</u>
額定股本	<u>\$ 360,000</u>	<u>\$ 36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7,218</u>	<u>27,226</u>
已發行股本	<u>\$ 272,177</u>	<u>\$ 272,257</u>

本公司於 112 年 8 月 7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收回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事宜，註銷金額 80 仟元，註銷股份 8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減資基準日為 112 年 8 月 7 日，並於 112 年 8 月 17 日取得經濟部核准函令。

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之調節如下：

	<u>股數(仟股)</u>	<u>股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27,226	\$ 272,257
註銷已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附註二三)	( 8 )	( 80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27,218</u>	<u>\$ 272,177</u>
111年1月1日餘額	27,076	\$ 270,757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附註 二三)	<u>150</u>	<u>1,500</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27,226</u>	<u>\$ 272,257</u>



##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註1)		
股票發行溢價	\$ 277,535	\$ 277,535
庫藏股票交易	6,923	6,923
員工認股權轉換溢價	1,682	1,68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溢價	7,013	-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註2)		
行使歸入權	12,476	12,476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121	26,550
	<u>\$ 323,750</u>	<u>\$ 325,166</u>

註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2：此類資本公積係公司行使歸入權時轉入之金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112及111年度各類資本公積餘額之調節如下：

	股 票 發 行 溢 價	庫 藏 股 票 交 易	員 工 認 股 權 轉 換 溢 價	限 制 員 工 權 利 新 股 溢 價	行 使 歸 入 權	限 制 員 工 權 利 新 股	合 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277,535	\$ 6,923	\$ 1,682	\$ -	\$ 12,476	\$ 26,550	\$ 325,166
已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7,013	-	( 7,013)	-
註銷已收回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註)	-	-	-	-	-	( 1,416)	( 1,416)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77,535</u>	<u>\$ 6,923</u>	<u>\$ 1,682</u>	<u>\$ 7,013</u>	<u>\$ 12,476</u>	<u>\$ 18,121</u>	<u>\$ 323,750</u>
111年1月1日餘額	\$ 277,535	\$ 6,923	\$ 1,682	\$ -	\$ 12,476	\$ -	\$ 298,61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	-	26,550	26,55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77,535</u>	<u>\$ 6,923</u>	<u>\$ 1,682</u>	<u>\$ -</u>	<u>\$ 12,476</u>	<u>\$ 26,550</u>	<u>\$ 325,166</u>

註：係迴轉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金額 1,496 仟元減除註銷之股本 80 仟元。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法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後，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計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後分派之。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未來投資計畫、財務結構及營運情形，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至少就當年度餘額（不包含累積未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20% 作為股利分派，惟如當年度餘額（不包含累積未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0% 時，得不予分配；其中股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發放股利總額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累計已達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26 日及 111 年 6 月 2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40,645</u>	<u>\$ 41,970</u>
現金股利	<u>\$204,192</u>	<u>\$211,190</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7.5	\$ 7.8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4 日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35,420</u>
特別盈餘公積	<u>\$ 217</u>
現金股利	<u>\$178,276</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6.55

有關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3 年 6 月 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及子公司盈餘係依據各公司章程等規定予以分配，並無受契約限制之情形。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	\$ -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217)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217)	-
年底餘額	( \$ 217)	\$ -

##### 2.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股東會於110年8月2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三。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21,938)	\$ -
本年度發行	-	( 28,050)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11,691	6,112
調整未達既得條件之限 制員工權利新股(註)	1,496	-
年底餘額	( \$ 8,751)	( \$ 21,938)

註：係沖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酬勞成本。

#### 十九、收 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售收入	\$ 1,410,225	\$ 1,529,234

##### (一) 合約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附註八)	\$ -	\$ -	\$ 322
應收帳款(附註八)	\$ 279,895	\$ 214,902	\$ 183,571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售	\$ 82,620	\$ 120,660	\$ 100,046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114,727</u>	<u>\$ 98,153</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二十、淨利

(一) 利息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銀行存款	\$ 21,641	\$ 3,42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456	92
其他	<u>54</u>	<u>24</u>
	<u>\$ 22,151</u>	<u>\$ 3,545</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2,478)	\$ 62,610
租賃修改利益	32	-
其他	( <u>215</u> )	( <u>249</u> )
	<u>(\$ 2,661)</u>	<u>\$ 62,361</u>

(三) 財務成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	<u>\$ 457</u>	<u>\$ 195</u>

(四) 折舊及攤銷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5,134	\$ 32,176
營業費用	<u>21,247</u>	<u>18,767</u>
	<u>\$ 56,381</u>	<u>\$ 50,94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93	\$ 704
營業費用	<u>10,721</u>	<u>17,843</u>
	<u>\$ 11,314</u>	<u>\$ 18,547</u>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攤至各單行項目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76,675	\$ 287,51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1,343	10,071
其他員工福利	35,611	33,371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u>11,691</u>	<u>6,11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35,320</u>	<u>\$ 337,071</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70,994	\$ 161,677
營業費用	<u>164,326</u>	<u>175,394</u>
	<u>\$ 335,320</u>	<u>\$ 337,071</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0%及不高於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2及111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113年3月4日及112年3月6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10.57%	10.46%
董事酬勞	0.34%	0.24%

金 額

	112年度		111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u>\$ 52,500</u>	<u>\$ -</u>	<u>\$ 60,105</u>	<u>\$ -</u>
董事酬勞	<u>\$ 1,700</u>	<u>\$ -</u>	<u>\$ 1,400</u>	<u>\$ -</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及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11及110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 (損)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5,571	\$ 92,394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18,049)	( 29,784)
淨 (損) 益	( \$ 2,478)	\$ 62,610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85,534	\$ 87,634
未分配盈餘加徵	6,883	5,563
以前年度之調整	( 632)	4,663
	<u>91,785</u>	<u>97,860</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277)	8,647
	<u>( 3,277)</u>	<u>8,64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8,508</u>	<u>\$ 106,50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利	<u>\$ 442,710</u>	<u>\$ 512,95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88,542	\$ 102,592
未分配盈餘加徵	6,883	5,56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632)	4,663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減	( 6,285)	( 6,31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8,508</u>	<u>\$ 106,507</u>

合併公司中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20%；合併公司中設立於大陸地區之子公司上海芯埕科技有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

(二) 本期所得稅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2,726</u>	<u>\$ 36,416</u>

(三) 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7,143	(\$ 577)	\$ 16,566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	244	598	84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 益之份額	-	1,519	1,519
	<u>\$ 17,387</u>	<u>\$ 1,540</u>	<u>\$ 18,927</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4,815</u>	<u>(\$ 1,737)</u>	<u>\$ 3,078</u>

111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4,051	\$ 3,092	\$ 17,143
未實現兌換損失	7,168	( 7,168)	-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	-	244	244
	<u>\$ 21,219</u>	<u>(\$ 3,832)</u>	<u>\$ 17,387</u>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u>	<u>\$ 4,815</u>	<u>\$ 4,815</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10年度。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並無任何未決稅務訴訟案件。

## 二二、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13.07</u>	<u>\$ 15.01</u>
稀釋每股盈餘	<u>\$ 12.95</u>	<u>\$ 14.80</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 本年度淨利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354,202</u>	<u>\$406,451</u>

###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7,092	27,07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219	380
限制型員工認股權	<u>49</u>	<u>1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27,360</u>	<u>27,471</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10 年 8 月 2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500 仟元，計發行 150 仟股，為無償發行。並於 111 年 7 月 21 日董事會決議訂定增資基準日為 111 年 7 月 27 日。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包含其股票股利），於未達成既得條件之前，應先全數交付本公司指定之機構信託保管，並配合辦理所有的程序及相關文件的簽署。



2. 除前項保管約定限制外，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包含其股票股利），針對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除因本辦法發生繼承情事外，員工均不得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3. 員工依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4. 員工未達既得條件前於本公司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5. 於既得期間內，如本公司辦理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時，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減資比例註銷。承上，如本公司係辦理現金減資，本公司因此所退還之現金須交付信託，於達成既得條件後才得交付員工，惟若員工未達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收回該等現金。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之既得條件，為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按下列時程及本次獲配股數之比例解除其受領新股之權利限制：
  1. 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日後滿一年，且仍在本公司任職者，可既得股份比例：25%。
  2. 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日後滿二年，且仍在本公司任職者，可既得股份比例：25%。
  3. 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日後滿三年，且仍在本公司任職者，可既得股份比例：25%。
  4. 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日後滿四年，且仍在本公司任職者，可既得股份比例：25%。

對於未能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包含其股票股利）並辦理註銷。

上述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市場基礎法評價其公允價值為每股 187 元，並依既得條件估列應費用化之金額總計 28,050 仟元，續後按既得期間內平均認列，112 及 111 年度本公司因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交易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1,691 仟元及 6,112 仟元。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資訊彙總如下：

股 數

單位：仟股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年初餘額	150	-
本年度發行	-	150
本年度既得	( 37)	-
本年度失效(註)	( 8)	-
年底餘額	<u>105</u>	<u>150</u>

註：112年度失效股數係收回並註銷未達既得條件之股數。

二四、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於112及111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合併公司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分別有79仟元及1,998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
2. 合併公司取得無形資產價款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分別有0仟元及1,244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2年度

	<u>非 現 金 之 變 動</u>							
	<u>112年1月1日</u>	<u>現 金 流 量</u>	<u>新 增 租 賃</u>	<u>租 賃 修 改</u>	<u>利 息 費 用</u>	<u>匯 率 影 響 數</u>	<u>其 他</u>	<u>112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	<u>\$ 7,161</u>	<u>(\$ 8,282)</u>	<u>\$ 11,103</u>	<u>(\$ 1,243)</u>	<u>\$ 457</u>	<u>\$ 35</u>	<u>(\$ 457)</u>	<u>\$ 8,774</u>

111年度

	<u>非 現 金 之 變 動</u>							
	<u>111年1月1日</u>	<u>現 金 流 量</u>	<u>新 增 租 賃</u>	<u>租 賃 修 改</u>	<u>利 息 費 用</u>	<u>匯 率 影 響 數</u>	<u>其 他</u>	<u>111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	<u>\$ 6,982</u>	<u>(\$ 5,715)</u>	<u>\$ 5,894</u>	<u>\$ =</u>	<u>\$ 195</u>	<u>\$ =</u>	<u>(\$ 195)</u>	<u>\$ 7,161</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發行新股等方式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 二六、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列示於資產負債表中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均趨近其公允價值。

###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1,714,086	\$ 1,401,339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2）	83,452	90,087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帳款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保險費、退休金及營業稅）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依據其職責進行監控風險及政策的執行，以減輕風險之暴險。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部分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元及人民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美元及人民幣相對於功能性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美元及人民幣相對於功能性貨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損 益	\$ 6,075	\$ 4,981	\$ 4,234	\$ 3,457

上列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及人民幣計價之銀行存款及應收款項。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匯率敏感度上升，主要係本年度以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增加所致；對人民幣匯率敏感度上升，主要係本年度以人民幣計價之銀行存款增加所致。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49,870	\$ 467,810
—金融負債	8,774	7,161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878,578	711,881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8,786 仟元及 7,119 仟元，主要係合併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變動風險部位。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敏感度上升，主要係本年度浮動利率之銀行存款增加所致。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 10 大客戶，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81% 及 53%。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

#### 112 年 12 月 31 日

	3 個月內	3 個月~1 年	1 ~ 5 年	5 年 以上
無附息負債	\$ 81,991	\$ 1,461	\$ -	\$ -
租賃負債	1,887	4,431	2,715	-
	<u>\$ 83,878</u>	<u>\$ 5,892</u>	<u>\$ 2,715</u>	<u>\$ -</u>

#### 111 年 12 月 31 日

	3 個月內	3 個月~1 年	1 ~ 5 年	5 年 以上
無附息負債	\$ 89,149	\$ 938	\$ -	\$ -
租賃負債	1,396	3,050	2,892	-
	<u>\$ 90,545</u>	<u>\$ 3,988</u>	<u>\$ 2,892</u>	<u>\$ -</u>

#### (2) 融資額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透支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	110,556
	<u>\$ -</u>	<u>\$ 110,556</u>

##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36,867</u>	<u>\$ 36,26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二八、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如下：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7,301</u>	<u>\$ 5,946</u>

## 二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股數預定不超過 18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預計不超過 1,800 仟元。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透過子公司 KEYSTONE MICROTECH International Ltd 轉增資大陸地區孫公司上海芯埕科技有限公司，擬增資金額為美元 2,000 仟元。本轉投資案如經主管機關要求修正或為因應客觀環境所需修正時，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

##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0,807	30.705	(美元：新台幣)	\$	638,889		
美 元		190	7.083	(美元：人民幣)		5,839		
人 民 幣		97,858	4.327	(人民幣：新台幣)		423,433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211	30.705	(美元：新台幣)		37,191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7,557	30.710	(美元：新台幣)	\$	539,161		
人 民 幣		78,436	4.408	(人民幣：新台幣)		345,745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337	30.710	(美元：新台幣)		41,07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12年度		111年度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美 元	31.155 (美元：新台幣)	(\$ 62)	29.805 (美元：新台幣)	\$ 60,614
人 民 幣	4.396 (人民幣：新台幣)	( <u>2,313</u> )	4.422 (人民幣：新台幣)	<u>1,697</u>
		( <u>2,375</u> )		<u>\$ 62,311</u>

###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一。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四。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五。

(五)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就整體關係企業應揭露事項：

1. 從屬公司名稱、與控制公司互為關係之情形、業務性質、控制公司所持股份或出資額比例：附註十。
2. 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附註十。
3. 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名稱、持有股份或出資額比例及未合併之原因：無。
4. 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與控制公司不同時，其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從屬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情形；如有不符合本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時，其調整方式及內容：無。
6. 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如匯率變動等：無。
7. 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之情形：附註十八。

8. 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無。

9.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無。

(六)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就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應分別揭露以下事項：

1.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無。

2.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無。

3. 重大或有事項：無。

4. 重大期後事項：附註二九。

5.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附表二及三。

6.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無。

(七)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者，應分別列明子公司名稱、持有股數、金額及原因：無。

## 三二、部門資訊

###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係為單一重要營業部門，所營業務主要為製造及銷售半導體晶圓測試之各種測試載板，包含前段測試載板（晶圓探針卡測試載板）、後段測試載板（IC 測試載板及 IC 老化測試載板）及其他相關測試載板等項目，且主要決策者係以全公司報表作為績效考核及資源分配之依據，故無須揭露個別應報導部門之營運資訊。

###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部門位於台灣，故無須揭露非流動資產資訊。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銷售地區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台 灣	\$ 752,503	\$ 1,100,503
亞 洲	643,881	407,811
其 他	13,841	20,920
	<u>\$ 1,410,225</u>	<u>\$ 1,529,234</u>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客戶 B	\$ 141,246	\$ 202,457
客戶 O	NA (註)	169,640

註：收入金額未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芯埕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750	月結 120 天	-
0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芯埕科技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737	月結 120 天	-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

1.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半導體晶圓測試之各種測試載板。
2. KEYSTONE MICROTECH International Ltd 主要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3. 上海芯埕科技有限公司主要從事半導體測試零組件銷售及提供技術諮詢和技術服務。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母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業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本公司	KEYSTONE MICROTECH International Ltd	SAMOA	一般投資業務	\$ 18,251 (USD 600)	\$ - (USD -)	600	100	\$ 10,441	(\$ 7,593)	(\$ 7,593)	註1及2

註 1：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業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註 3：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註 4：期中最高持股與期末持股相同，且無設質之情事。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持 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2)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註 2)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上海芯程科技有限 公司	半導體測試零組件銷 售及提供技術諮詢 和技術服務	\$ 17,904 (USD 590)	(2)	\$ -	\$ 17,904 (USD 590)	\$ -	\$ 17,904 (USD 590)	(\$ 7,596)	100%	(\$ 7,596)	\$ 10,131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7,904 (USD 590 仟元) (註 3)	\$ 17,904 (USD 590 仟元) (註 3 及 4)	\$ 1,333,616 (註 5)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 2：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3：係依各次實際匯出時之匯率計算加總。

註 4：係依經濟部投審會經審二字第 11200128900 號。

註 5：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按淨值之 60% 計算。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權益 2,222,693 仟元 × 60% = 1,333,616 仟元)

註 6：業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註 7：本表相關數字係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其資產負債科目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損益類相關金額係以全年度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 8：期中最高持股與期末持股相同，且無設質之情事。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四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進、(銷)貨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備註
		金額	百分比		收(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上海芯埕科技有限公司	銷貨	(\$ 750)	-	依雙方議定	月結 120 天	月結 30~月結 120 天	\$ 737	-	\$ -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雍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有股數 (股)	持 股 比 例
寬逸投資有限公司	3,097,490	11.38%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